

山东胜利职业学院文件

胜职院发〔2021〕17号

关于山东胜利职业学院 2021 届优秀毕业生的表彰决定

为发挥优秀毕业生典型示范的激励引领作用，引导大学生树立正确的人生观、价值观和职业观，依据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《关于做好全省普通高等学校 2021 届非师范类优秀毕业生评选工作的通知》要求，经过二级学院初评，招生就业与学生工作处审核、公示，学院优秀毕业生评审领导小组审定，决定授予李晓欣、苗园园、葛稳、杨远志、王雨、郝梓熙、张宇航、张春青、马傲、孙悦、王娜、石玉莹、王悦、张倍瑜、王鑫钰、张嘉珮、梁宏丽、刘汉清、赵琳、陈阳、张逸群、代

文婷等 22 名同学“优秀毕业生”荣誉称号；

希望广大同学以先进为榜样，学习先进，寻找差距，全面发展，不断提高自身素质；希望受到表彰的同学秉承我校优良传统，走上工作岗位后，发奋努力，再创佳绩，为母校争光，为祖国建设奉献自己的青春和才智。

